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实施结果公告

控股股东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1、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业科技”）于2021年12月1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2），公司控股股东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投资”）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¹的0.4%，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0.8%。增持价格不设置固定价格或价格区间。

2、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止2022年6月9日，合盛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788,1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增持金额累计人民币22,995,322.58元。

公司于2022年6月9日收到合盛投资出具的《关于增持股份实施结果的告知函》，获悉合盛投资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拟增持股份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数的0.4%，不高于公司股本总数的0.8%。

3、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设置固定价格或价格区间。合盛投资将基于对公司股

¹ 本公告中的公司“总股本”为公司实际总股本368,940,250股扣除回购专户股份539,900股后的总股本，即368,400,350股。

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6、增持资金来源：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合盛投资出具的《关于增持股份实施结果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合盛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788,1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增持金额为人民币22,995,322.58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合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81,230,361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的22.05%，享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110,125,153股，占公司当前有表决权股份数量比例的29.89%。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股)	增持比例 (%)	增持金额 (元)
合盛投资	集中竞价 交易	2021年12月10日至 2022年6月9日	12.86	1,788,191	0.49	22,995,322.58
合计	-	-	12.86	1,788,191	0.49	22,995,322.58

（二）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及表决权比例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比例(%)	享有表决权 股份数量 (股)	占公司当前有表决权 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比例(%)	享有表决权 股份数量 (股)	占公司当前有 表决权 股份比例(%)

合盛 投资	79,442,170	21.56	110,125,153	29.89	81,230,361	22.05	110,125,153	29.89
----------	------------	-------	-------------	-------	------------	-------	-------------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根据公司原控股股东宿迁楚联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涉及名称变更前的事项简称“正业实业”）与合盛投资于2021年6月18日签订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的约定：若合盛投资增持公司股份的，则合盛投资增持完公司股份同时正业实业减少其增持股份对应的受托表决权，减少的受托表决权以本协议受托股份表决权比例为上限。若合盛投资持有的表决权超过29.5%时，正业实业未委托表决权的股份可以自主处置。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股份过程中，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股票买卖窗口期及锁定期的相关规定。

3、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

4、合盛投资承诺：在增持完成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1、合盛投资出具的《关于增持股份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